

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3年6月24日，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及传真方式于2013年6月20日发出。应参加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嘉棣先生主持，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问责制度；

为敦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对其个人不当行为给公司带来损失进行内部责任追究，强化内部约束机制，提高公司治理的有效性，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问责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区分行营业部南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及银行融资的合理规划，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经研究：

1.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区分行营业部南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期限壹年，按实际融资需求分笔申请，用途为购买原料奶、辅料、白糖、包材、机器设备等，以销售货款作为还款来源。

2. 上述授信均为企业信用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